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邢连鲜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邢连鲜女士分别持有本公司107,587,32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4.04%）、13,247,87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19%）。

赵敏先生及邢连鲜女士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等合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票不低于37,932,813（含本数）股，不超过63,221,355（含本数）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2%-20%。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计算上述减持比例时，赵敏先生与邢连鲜女士的减持股数应当合并计算。

3、本次减持计划所述赵敏、邢连鲜减持上市公司12-20%股份与已披露的赵敏拟出售所持上市公司17.5%股份给陈明辉控制的资溪县名品浩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资溪县名品盛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互独立。

4、本次减持计划完成后预计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邢连鲜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股东的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邢连鲜女士。

2. 股东持股情况介绍

赵敏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0,758,73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4.04%；邢连鲜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3,247,87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1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二)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 减持方式：协议转让、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等合规方式。

(四) 减持时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五) 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赵敏先生和邢连鲜女士拟合计减持本公司股票不低于37,932,813（含本数）股，不超过63,221,355（含本数）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2%-20%。各自减持数量和比例由赵敏先生和邢连鲜女士协商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六) 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七)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赵敏先生和邢连鲜女士严格履行了已披露的减持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行为，其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赵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邢连鲜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自身需求等情形综合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是否能够按期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二)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但预计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赵敏先生与邢连鲜女士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

公司将持续关注赵敏先生和邢连鲜女士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赵敏先生和邢连鲜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